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S/1997/438
5 June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安哥拉核查团
(第三期联安核查团)的进度报告

一、导言

1. 本报告是根据安全理事会1997年4月16日第1106(1997)号决议第6段提交的。安理会在上述决议中除其他以外,请我在1997年6月6日之前就将接替第三期联安核查团的一个观察团的结构、具体目标和所涉经费问题提出建议。本报告还说明自我上次于1997年4月14日提交报告(S/1997/304)以来的事态发展。

二、政治方面

2. 自我1997年3月22日至25日访问安哥拉之后,安哥拉的和平进程已取得重大进展。4月11日成立了团结与民族和解政府,争取安哥拉彻底独立全国联盟(安盟)代表返回国民议会和已将安盟主席的特殊地位颁布为法律,这一切都是有助于推动和平进程的措施。4月18日,团结与民族和解政府部长理事会举行了第一次会议,讨论其方案,4月22日,国民议会举行了一次全体会议,选出几位安盟成员和其他代表担任议会各委员会的职务。

3. 在安全理事会第1106(1997)号决议通过之后,我的特别代表阿利翁·布隆丹·贝耶先生与安哥拉政府、安盟和三个观察国(葡萄牙、俄罗斯联邦和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密切合作,制订了一份按照《卢萨卡议定书》仍待完成的优先任务清单。在军事方面,包括挑选安盟成员编入安哥拉国家警察;将选出的安盟武装人员编入安哥拉武装部队;提供关于若纳斯·萨文比先生的警卫队兵力的资料;复员和解除平民的武装。政治方面包括使国土全境的国家行政正常化;由安盟提交一份成员名单供任命担任地方行政职务,使安盟无线电台的地位正规化;使安盟成为一个合法的政党;若泽·爱德华多·多斯桑托斯总统与萨文比先生在安哥拉举行一次会议。根据这份优先任务清单,联合委员会于1997年4月23日通过了最新的执行时间表。

4. 在领土管理部长主持下,中央部门间业务小组于1997年4月24日举行了一次会议,会议决定开始将国家行政扩展到姆班扎刚果(扎伊尔省)的进程,这是唯一仍在安盟控制下的省府。4月30日,在由若干政府部长、第三期联安核查团和三个观察国代表出席的一次仪式中,省长和其他省政人员正式就职。省部门间业务小组也已设立并制定计划,在安盟控制的这个省的各个领域开展正常化进程。开始时相对顺利,后来出现了延误,明显看出将国家行政扩展到全国的进程会遇到后勤和心理方面的问题。我希望,在社区发展方案框架内的各件复原项目的执行将有助于解决这些困难,上述方案已在1995年9月布鲁塞尔圆桌会议上呈交捐助国。与此同时,在原先由安盟控制的很多地区,国家象征--国旗和国歌--的问题仍然是一个十分敏感的问题。1997年5月30日,从罗安达前往中央地区参加一个正常化仪式的政府和安盟高级官员,在一次似乎是有组织的抗议中受到当地安盟群众的攻击。扩展国家行政的最初几个步骤也证实仍然需要联合国,尤其是在地方一级,进行斡旋和调解,以克服持续的政治分裂和不信任。

5. 与此同时,最近政府与安盟已商定了将国家行政结构扩展到本格拉、万博和南宽扎各省的城市的时间表。不过,安盟一度临时停止执行,经过政府对拖延的强烈抗议后,该进程直到5月26日才真正恢复。

6. 目前正在协商要将安盟变成一个全国的政党。为完成这一进程,安盟就得遵守有关政党合法化的法律。根据《卢萨卡议定书》的规定,安盟还必须完成非军事化、撤除检查站和拆除它在安哥拉某些地区继续保留的其他军事结构。

7. 将安盟无线电台转变成不分党派的广播设施的问题是一个长期存在的问题,至今仍未完全解决。尽管在电台的名称和其他细节方面已经达成协议,但是频率的分配问题仍在讨论之中。

三、军事方面

8. 尽管刚果民主共和国最近的局势发展使得安哥拉北部省份紧张局势令人担忧地加剧,但是安哥拉的总体军事局势依然平静。政府继续向北隆达省和南隆达省增派部队,显然是要控制武装分子越境渗透到安哥拉和防止难民涌入。1997年5月26日安哥拉内政部长说,前扎伊尔政权的士兵同安盟武装分子一起,也在进入安哥拉领土的威热省、马兰热省和卡宾达省。安盟则指责政府企图用武力夺取以前由安盟控制的一些地区。

9. 安盟还声称,在北隆达省西部卡丰戈附近安哥拉武装部队正集结部队,迫使安盟从穆钦达甄选和复员中心(甄复中心)撤出约100名士兵来加强阵地。尽管第三期联安核查团进行了调查,但是许多指控不能得到证实。该省东部局势更加严重。安德拉达附近显然发生了严重冲突,有人员伤亡,据报道,安哥拉武装部队在那儿夺取了安盟占据的若干地盘。在这两个地区第三期联安核查团的军事和警察观察员的行动自由暂时受到了限制。我的特别代表向多斯桑托斯总统和萨文比先生提出了这些问题,他们两人都答应同第三期联安核查团合作缓解紧张局势。总统还答应让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授权的工作人员接触目前滞留在边界刚果民主共和国一方的安哥拉难民和流离失所者。

10. 同时,该国其他地区,尤其是本格拉省和威拉省的安全局势依然不稳定,那儿的村庄和个人继续受到包括政府民防团成员在内的各种武装分子的攻击。5月19

日巴西营两名下士护送民用车队时显然遭到抢劫,一名下士被打死,另一名被打伤。虽然国家警察逮捕了其中一名罪犯,但是我还是要求政府和安盟充分合作调查这一案件。农村普遍不安全状况也对国际人道主义人员的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11. 前安盟人员的复员(见下文第23至25段)和甄选供编入安哥拉武装部队的工作尽管速度很慢但一直在进行,1997年5月,参加联合委员会的政府代表团指责安盟继续在安哥拉一些地区保留武装人员,以及蓄意拖延前战斗人员编入国家军队的工作。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仅有少数安盟警察人员集结到营区,使1997年6月1日为止在各甄选和复员中心登记的安盟武装和非武装人员总数达71 055人。然而,逃离营区和不在营区的人数超过集结总人数的35%。同时,安盟部队编入安哥拉武装部队的人数为10 700人,大大低于预计的26 300人。政府和安盟,以及后来联合委员会都同意于5月31日正式结束甄选工作,因为不再有人自愿前来。

12. 1997年4月,安盟宣布所有指挥所都已解散,并向第三期联安核查团提供了其通讯设备清单,但断然拒绝按照《卢萨卡议定书》的要求把设备移交给第三期联安核查团。联安核查团正在核查这些说法是否确定,但应指出,安盟尽管多次作出保证但是迄今还没有提供萨文比先生卫队的兵力和掌握的武器等情况。同时,政府和安盟设立的非法检查站数目稍有增加,仍然妨碍人员和货物的自由流通。

13. 联安核查团建制军事单位和军事观察员积极参加了上述和平进程的各个方面,他们核查停火状况、进行斡旋和缓解紧张局势、加强建立信任的措施、护送民用车队和执行工程和其他必不可少的任务。

14. 到1997年6月1日为止,第三期联安核查团军事部分人数,包括军事观察员和参谋人员在内,已从1995年7 000名以上军事人员的高峰减少到4 700人(见附件)。尽管建制军事单位大致按计划撤离,但是由于当地情况的发展,尤其是国家行政扩展工作和甄选和复员中心实际关闭的拖延,不得不几次调整削减兵力的速度。

15. 正如安全理事会成员所了解的那样,人道主义援助协调股再次审查了前安盟部队复员工作时间表,现在设想东部和东南部地区的甄选和复员中心要到1997年8

月底才能关闭。由于预期联合国部队向部队集结地区提供保护和支助,直到集结区正式关闭为止,这意味着这些部队到9月初才能开始遣返行动。由于构成快速反应部队的第三期联安核查团所有步兵连将于8月撤离,因此我建议在安哥拉把两个经减员的步兵营留到9月份,以便保护安杜洛、卢梅杰、希滕博和利夸的最后四个甄选和复员中心。因此,新订正的削减兵力计划是:6月再遣返900名军事人员、7月份500名军事人员和8月份2 000名军事人员。留下的800人的部队将在1997年9月底之前撤离。

四、警察和人权方面

16. 第三期联安核查团的民警部分继续核查快速反应警察的集结和监测其活动,至6月1日止,这些警察的总人数为5 450人。民警警官也继续监测安哥拉国家警察恪守中立的情况以及与安盟领导人的警卫安排有关的事项。自从我上次报告以来,民警调查了大量个别案件,涉及对国家警察滥权的指控以及侵犯人权的指控,第三期联安核查团的民警部分也在支持国家行政正常化方面承担越来越积极的作用。

17. 虽然已有212名安盟领导人保卫人员完成培训,但安盟成员只有524人被选上纳入安哥拉国家警察和快速反应警察,其中442人已实际加入国家警察。虽然政府已降低加入安哥拉国家警察/快速反应警察的甄选标准,但联合委员会在当事双方的同意下最近决定结束甄选前安盟战斗员加入国家警察的工作。

18. 政府解除平民武装方案已进入执行的第二个阶段,但很少实际进展。迫切需要加强和提高和平进程的这方面,尤其是鉴于在国家行政扩展方面已经取得的进展。政府必须加紧关于解除武装的宣传运动,以鼓励平民自愿交出武器,也必须提供物质和财务奖励。此外,必须采取措施解除民防团成员的武装,他们的活动,特别是在本格拉省和威拉省,常常助长破坏稳定。

19. 联合国观察员的一个小单位继续监测罗安达和几个重要省份的人权情况,主要重点是培训和公民教育项目。为了巩固法治和确保保护全国各地的人权,需要

一个协调良好的全国方案以及必要的资源。这一方案的目标,除其他外,应是改革司法和刑罚制度,以及修订现行法规,包括刑法和民法。这样一个长期项目显然需要更多的国际援助。在这方面,我要再次称赞欧洲联盟向安哥拉的人权活动提供了宝贵的援助。与此同时,政府和安盟在联合委员会的框架内设立的特别特设小组已举行八次会议,审议了大约60个指控侵犯人权的案件。已对这些案件中的37件提出具体建议,对其余案件的调查仍在进行。虽然联合委员会打算不久以后就召开另一个专门讨论人权问题的特别会议,但也预见在联安核查团的协助下,将在不久的将来召开第五次区域讨论会,讨论各种各样的人权问题。

五、人道主义方面

A. 救济和复员

20.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联合国和其他人道主义机构和方案一直密切监测刚果民主共和国令人注目的局势,并因预期会有难民涌入安哥拉而作好准备。虽然安哥拉政府力图防止难民涌入,不过数千名难民还是越过边界进入邓杜地区(北隆达省),但被挡回。同时,安盟代表向难民专员办事处代表证实约有1 000名难民进入了北隆达省另一个地区;看来许多难民正朝安盟控制的领土前进,而政府指称有许多武装分子混在其中。由难民专员办事处、联合国人道主义援助协调股(人援协调股)、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和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计划署)的代表组成的一支联合评估队已请求准许越过边界以评估与刚果民主共和国接壤地区的难民情况;安哥拉政府已向贝耶先生表示该国愿意协助越过边界提供人道主义援助。该国政府也向联合国表示希望在国家行政范围扩展至以前由安盟控制的地区之后,再从这些地区有组织地遣返难民。处理这个重要的问题显然必须有商定的、相互接受的程序,这个问题可能对安哥拉北部各省本已紧张的局势造成长期的影响。

21. 也有为数不多的国内流离失所者得到有组织的重新安置,目前正在进行一些有计划的人口移动,特别是在本戈省和威拉省。与此同时,由于安全情况的改善,

该国一些地区已有一些国内流离失所者自发迁移。在罗安达设立的由政府、联合国和非政府组织的代表所组成的国内流离失所者协调组已恢复举行定期会议,以协调各省的国内流离失所者问题小组的活动并制订重新安置的计划。随着复员过程按计划完成之后,预期在安哥拉各地自发迁移的国内流离失所者会增加,估计人数达100万。

22. 一个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粮食计划署作物评估特派团于4月28日至5月12日视察了安哥拉,以评估1996-1997年耕作季节的情况。据初步调查结果,1997年谷物产量将低于上一年,因此必须继续按目前水平提供粮食援助。各种迹象显示,安哥拉境内需要大量人道主义援助的人数基本保持不变。

B. 复员

23.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前安盟战斗员的复员工作取得了进展。在联合委员会核准了特别计划后,就从1997年5月14日开始迅速执行复员方案,该特别计划设想将目前收容在15个甄选和复员中心和7个战争致残者中心的所有多出的安盟战斗员都予复员。在这项工作从中部和南部地区开始,将在几个星期内扩大到安哥拉的其他地区。已努力确保设想在1997年8月底之前完成(增加了一个月的应急期)的复员工作尽可能与联安核查团部队的撤离(见上文第15段)同步进行。截至6月1日,在全国范围内共有10 321名各种类别的前安盟战斗员正式复员。

24. 尽管这个项目非常复杂,但复员进程一直进行得比较顺利。然而,由于安盟地方官员的干涉,4月和5月将前战斗员撤出甄选和复员中心的工作被中断。这一干扰采取的形式是阻挠国际移徙组织(移徙组织)的车队,在最后一分钟要求改变行车路线和计划,5月4日在南宽扎省甚至还发生了劫持移徙组织车队的事件。同时,现在正为多出的安哥拉武装部队人员的复员另外拟订一个时间表。

25. 有效的复员工作对于安哥拉和平进程的全面成功以及联合国在这方面的有关活动是至关重要的。我感到鼓舞的是,截至1997年6月1日,23 000多名复员士兵及

其家属已被运送至其原籍或其选择的地方,并得到了基本的医疗保健和多用途重返社会用品包。然而,由于移徙组织的活动缺少足够资助——这是联合国安哥拉问题联合呼吁的一个重要部分,从而损害了这一重要作业继续取得成功的前景。我在1997年5月16日的信中呼吁捐助者紧急提供必要的资助,以便至少在未来的几个月内保持复员进程的势头。此外,对于向甄选和复员中心内的人提供食物,对于人援协调股开展的其他有关人道主义活动,资金都是极为重要的。

C. 排雷

26. 在过去的两年内,第三期联安核查团的工兵部队和一个联合国订约承包的公司已排除了9 000多公里公路上的地雷,大大改善了安哥拉人民、第三期联安核查团人员和人道主义救济组织工作人员在全国各地自由行动的能力。联安核查团还成立了一个排雷训练中心,约350名安哥拉人在那里接受了训练,后来组成7个排雷队。该中心的行政管理现已移交安哥拉当局;后勤支助的责任正在移交给秘书处人道主义事务部(人道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项目事务厅。预计人道部将继续为这一方案提供经费和全面技术督导。然而,由于开发计划署/项目事务厅支助体制的建立发生延误,已请第三期联安核查团在偿还费用的基础上再为该项目提供至多4个月的支助。这一支助还包括继续使用第三期联安核查团的国际工作人员空中后送和医疗设施。

27. 我想对一些在安哥拉排雷领域,无论是独自还是在联合国赞助下工作的国际非政府组织的杰出工作表示感谢。他们的活动为减轻安哥拉人民的苦难作出重大贡献,我真诚地希望他们能继续进行这一崇高的努力。

六、经济社会方面

28. 1997年在《经济社会方案》通过后,政府作出安排,支付拖延了4个多月的薪金和工资。除其这项措施和其他一些步骤的目的是结束学校教员在罗安达和几个

省进行的罢工。通货膨胀在1997年1月高达每月8%，但已开始呈现大幅度下降的趋势；3月份的通货膨胀率呈现负值，几年来这还是第一次。但是，这个一般而言的好趋势的部分原因是没有支付薪金。

29. 过去两个月期间，汇率保持相对稳定，5月中旬略升。各省的国家行政体系正常化可能会引起更多的政府开支。国家预算最近已经因此作出调整，其中还可能涉及预算外支出，特别是用于军事行动方面。

30. 6月初，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货币基金组织)特派团到罗安达进行年度协商，继续努力推行由货币基金组织资助的早就应该执行的结构调整方案。预料1997年7月将着手推行一个特别方案，以协助增强国家经济管理能力。

31. 与此同时，政府、开发计划署、人道主义事务部/人道主义援助协调股已开始协商，讨论从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到恢复和发展方案的过渡安排。过渡安排的重点是提高协调人道主义行动的国家能力，并将人道主义方面的要求纳入国家发展方案中。团结政府成立后，政府开始注意非石油经济部门，特别是与勘探其他自然资源有关的部门。已着手同某些国际私营公司磋商，找出可能进行合作的其他领域。这些积极进展肯定会创造就业机会和收入。这些发展对安哥拉目前的经济环境来说特别重要。

七、提议的联合国安哥拉观察团

32. 我在1997年2月7日的报告(S/1997/115)中就可能设立的联合国安哥拉后续特派团的任务规定、目标和结构，向安全理事会提出了综合建议。这些建议仍然有效，但是，由于执行《卢萨卡议定书》的某些方面产生延误，新的特派团必须履行额外职责，以便执行那些仅完成了一部分的任务。除了这些重要的职责外，后续特派团的总的任务是协助安哥拉各方巩固和平和民族谅解，加强建立信任，以及创造一个对该国的长期稳定、民主发展和复原有利的环境。

33. 在拟订后续特派团的行动概念时，应当考虑到必须弥合该国的政治、心

理、甚至区域分歧,并促进相互信任,因为这种信任已在非洲这一场历时最久的冲突中丧失殆尽。显然实现这些目标不仅需要政府和安盟,而且需要国际社会的耐心和不懈努力,使和平过程达到圆满结果,以便在安哥拉建立巩固的和平基础。如下文第七、B节所述,我已再次审查了新的特派团的要求,尽量使其具有成本效益,并同时确保它获得必要的人力物力。

A. 观察团的主要目标和任务

1. 政治方面

34. 联合国介入安哥拉的经验 and 目前为止和平进程所取得的进展清楚表明,联合国和三个观察国在解决这一根深蒂固的冲突方面发挥了关键作用。在安盟参加各政府机构和一般民间社会之后,这一领导作用对克服国家和解方面的困难仍然十分重要。最近安哥拉北部各省发生的事件(见上文第9段)和在国家行政正常化方面出现的紧张局势再一次突显了维持和平进程在此方面的重要性。考虑到上述情况,我建议我的特别代表在和平进程中继续发挥重要作用和继续主持联合委员会,该委员会是解决冲突和执行的关键机制。继续维持联合国的新闻能力对促进政治容忍和民族和解也是至关重要的。

35. 政治事务司加强之后,将有助于特别代表执行观察团的政治任务。除了其他任务之外,政治事务司将负责监督全国境内的国家行政正常化,在省和地方两级进行斡旋和协调,并参加为此目的设立的官方机关。它还负责监督与核查根据《卢萨卡议定书》及以后政府与安盟之间的各项协定将安盟人员纳入国家结构的情况,并协助解决和处理可能产生的冲突。政治司还将与其他单位协调,向主要人口地区和紧张局势地区派驻人员,以促进信任和民族和解的气氛。

2. 警察事务

36. 随着联合国军事人员的撤离和国家行政在安哥拉全境的逐步正常化,民警

部分将担负新的扩大责任。它将继续核查国家警察的中立性,安盟人员编入国家警察的情况,快速反应警察的进驻营地和偶而部署,以及人员和货物的自由流通。随着安盟转变成一个政党以及安哥拉人民解放运动(人运)和其他政党的活动扩大到全国,应特别注意尊重公民权力、政治权利和自由。为了使人民产生信任,将要求民警与国家警察一起,尤其是在前安盟控制的地区联合巡逻,视察监狱,如有必要向国家警察派出所和警察局临时派驻人员。

37. 观察团民警部队将继续监测与核查从平民人口收回武器的情况,监督这些武器的适当储存或销毁,以及监测为安盟领导人的安全所作的安排。随着国家行政的扩展,最终将增加政府警察在前安盟控制地区的存在,因此将有必要增设民警部队和加强警察观察员的现有编制。

3. 人权问题

38. 安全理事会成员都知道,政府和安盟都欢迎增加派驻人权观察员及有关的联合国活动。这将有助于促进该国人权和防止侵犯人权。这些活动的目的是发展本国机构和其他非政府组织在人权领域的的能力,以便调查侵犯人权情事和采取适当行动,包括通过为此目的已经建立的机制采取行动。政府和安盟过去已几次在联合委员会的框架内建议,加强和扩大联合国小型人权单位的作用,以便适当地调查侵犯人权的指控。我认为安全理事会有理由支持《卢萨卡议定书》两个当事方的要求,因为尊重个人的权利和自由无疑有助于在安哥拉建立持久的和平。

4. 军事方面

39. 第三期联安核查团组成的军事单位的撤离大体上在我先前给安理会的报告中概述的框架内进行。但是由于当地的发展,特别是安盟前战斗人员的复员以及实际关闭甄选和复员中心方面的拖延,必须对撤离计划进行调整。详情见上文第15段。

40. 由于到1997年8月和9月主要的步兵和支助单位将会撤走,因此我建议此后在安哥拉保留人数较少的军事观察员,这些人对核查遵守停火情况的各个方面十分必要。他们尤其将继续调查关于攻击性调动部队的指控,关于任何安盟武装人员与武器贮藏处的情况,监测检查站和安盟指挥所的拆除,以及监测安盟士兵纳入安哥拉武装部队的情形。同特派团的其他组成部分一样,军事观察员将享有在全国各处充分的行动自由。

5. 人道主义方面

41. 在未来几个月内,联合国人道主义援助协调股将开始减少它在安哥拉的人员,以配合当地不断改变的情况。按照在1995年2月建立第三期联安核查团时赋予它的额外任务,它将继续支持安盟前战斗人员的复员及其重新融入社会。与此同时,人援协调股将越来越回到原先在1993年赋予它的协调任务,包括监测紧急情况及维持在人道主义需要出现时作出响应的能力。因此,协调股将通过在重要各省既有的外地顾问联络网成为资讯、捐助者联络和人道主义业务协调的联络中心。

6. 行政方面

42. 我在1997年2月的报告(S/1997/115)第45至47段中,详细描述了后续观察团的行政部分将面临的挑战,因为必须向在罗安达的后续观察团总部、向在6个地区总部的政治、警察、人权和军事部分以及向几乎所有省会和30多个其他外地站提供后勤支助。最初,观察团的行政和后勤需要会少量增加,以补充以前由第三期联安核查团组成的军事部队提供的运输和通讯能力。一些行政人员必须重新部署,以承担目前由包括参谋在内的军事人员履行的各种行动任务。安哥拉幅员辽阔,又缺乏可行的基础设施,这将继续影响到行政部门必须履行的各种职责的复杂性。

43. 大会拨给第三期联安核查团的现有资源将用来保证顺利过渡到观察团第三期联安核查团正在制订向后续观察团进行移交和清理结束的计划,并在其1997-1998

年的预算中提出了一些紧迫的请购单。联安核查团的多数设备的平均寿命已大大超出报废参数。第三期联安核查团车队的大部份车辆已使用五年,每部车辆平均累积里程10万公里,已不可能维持车辆的合理安全标准。

44. 此外,老式的通讯和电脑设备已经使核查团的能力难以应付预期的需求。有必要更换设备,以便特别是在罗安达和各地区之间建立可靠的话务通讯和数据传输的网络。目前这些作业在很大程度上依赖正在撤离的组成的军事部队。大量其他设备不是老式陈旧就是已经无法使用,因此不宜移交给其他维持和平行动或联合国在意大利布林迪西的后勤基地。建议一旦军事部队撤离,就更换第三期联安核查团的现有固定翼飞机编队,以适应后续观察团的需要。

B. 组织结构

45. 新观察团的结构如下:

(a) 观察团的总部设于罗安达,由特别代表领导,并继续由一名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协助工作,同时辅以必要的专业人员和支助人员,但人数减少了。在新任务的开始阶段,新闻和口译科的人数将维持目前的水平,到1997年底开始缩减。由于特别代表将继续主持联合委员会,联合国将提供一个小型的秘书处;

(b) 政治司由一名司长领导。该司除了在罗安达有一个总部外,几乎在安哥拉18个省份都将会有办事处,全部人数为28名专业人员,并辅以必要的支助人员。驻于六个任务区域的高级政治干事将担任负责观察团所有活动的协调员,取代目前履行这些职责的军事指挥官;

(c) 民警部分将由一名警察局长领导,头衔为总监。这一部分将在罗安达设立一个总部和一支特种部队。警察观察员的总数将增加85名(即从260名增加至345名)。他们将分驻于6个区域总部和36个外围观察点,每个点驻有6至7名警察观察员;

(d) 人权组成部分将由一名主任领导,并且几乎在各省都有两名观察员,共计29名专业人员,辅以26名联合国志愿人员;

(e) 在军事部队的主体撤离后,从1997年10月开始,后续特派团的军事部分将由一名首席军事观察员领导,军衔为准将。军事观察员的数目将减少至86名,目前核准的人数为350名。此外,军事部分将保留一个已经裁减的军事直升飞机连,使观察团具有必要的调查和医疗后送能力和两个小型军事医疗敷裹处。根据联合国在其他维持和平行动的经验,我并建议将一个联合国步兵连的遣返延期至1997年11月底,使联合国的财产受到恰当的保护。这是任何撤退行动的一个重要方面。该连将驻在观察团位于罗安达和洛比托的后勤基地。

(f) 行政部分将由首席行政干事领导,拥有的专业人员和一般事务人员将足以执行缩减和清理结束第三期联安核查团的任务和支助后续特派团。

46. 复员遣散过程结束后,人援协调股将逐渐裁减。在后续特派团之下,该股将继续支助复员工作,包括向甄选和复员中心和遣散和重返社会办事处提供人力物力。按照目前的计划,为了逐渐缩减遣散和重返社会办事处,将需要在8月将目前的17名专业人员缩减至14名,在1997年12月以前再缩减至3名,以便顾及遣散任务的延期。志愿人员将在8月从30名减至21名,到12月将只剩下两名。到1997年底,人援协调股将有14个国际专业员额和22个本国员额,这些员额都由自愿捐款提供。该股将继续就所有与和平进程有关的人道主义事项直接向特别代表报告。

47. 后续特派团的各个组成部分将在特别代表的全面领导之下履行任务;特别代表将协调支助和平进程的所有联合国活动。观察团将依靠统一的后勤、通讯和运输系统以确保最高的灵活性、业务能力和成本效益。铭记上述各点,新特派团的所有组成部分将尽量一起部署。同时,依照安全理事会1997年4月6日第1106(1997)号决议第4段,我已开始将第三期联安核查团过渡为一个观察团(见我1997年2月7日的报告(S/1997/115)第七节),作出安排,增派人数不多的政治、警察和人权问题工作人员到安哥拉。

八、意见

48. 尽管不断遭到困难和延误,自1997年3月底我第一次访问以来安哥拉的事态总的来说一直朝着积极的方向发展。成立团结政府、安盟代表返回国民议会、国家行政开始正常化和前战斗人员复员,凡此种种都是朝向执行《卢萨卡议定书》各项规定迈进的重要步骤,也为民族和解进程奠定了稳固的基础。

49. 但是尽管最近取得了进展,争取实现安哥拉持久和平的道路仍旧崎岖。最近该国北部地区的紧张局势突出了该一些地区普遍存在的不稳定情况。将国家行政范围扩展到以前为安盟所控制的地区的进程在缓慢地展开,在一些情况下导致象1997年5月30日中部地区所发生的那类事件(见上文第4段)。此外双方之间仍旧存在很大的心理和政治隔阂。在这方面,多斯桑托斯总统和萨文比先生尽早在安哥拉境内进行早该进行的会谈,可能有助于国家行政正常化,并在总体上加快民族和解进程和平进程。这一会谈也可能有助于缓解安哥拉同刚果民主共和国边界地区一直存在的危险局势。

50. 目前双方可能--事实上也必须--加快国家行政正常化进程,并展开深入细致的提高民众认识运动来促进这一进程。同样地,我吁请安哥拉政府和安盟同联合国合作,以期完成安盟前战斗人员的复员工作,关闭甄选和复员中心,并尽早完成统一的安哥拉武装部队的组建。同时,我要赞扬团结政府的初期阶段所表现的合作和宽容精神,并希望有关各方继续在新政府和国民议会内和谐地合作,恢复和重建饱受战争破坏的国家。

51. 遣散数万名部队士兵使其融入民间社会仍旧是《卢萨卡议定书》所规定的一项最重大的艰巨任务。我再次促请捐助者向移徙组织的复员方案提供急需的援助,并提供必要资源援助营区的前战斗人员和大批难民。安哥拉的复员和重建同该国和平的巩固之间存在着明显的联系。我促请国际社会履行1995年布鲁塞尔圆桌会议在这方面所作的承诺。

52. 安全理事会铭记我以前提出的这方面的建议,愿意考虑成立一个后续性的联合国安哥拉特派团,我对北感到鼓舞。我深信安哥拉人仍将需要国际上持续的援助和鼓励,以完成《卢萨卡议定书》的执行工作,并巩固和平进程迄今取得的成果。因此,1997年6月30日第三期联安核查团的任务期限届满后,仍将需要联合国继续留驻安哥拉,但人数将会减少。在这个背景下,我建议自1997年7月1日起成立一个新的特派团,称为联合国安哥拉观察团(联安观察团)。观察团的任务和组织结构已在上文第七节中予以说明,所涉费用将作为本报告的增编另行印发。

53. 新的观察团及其组成部分的业绩将根据具体的指标来衡量,例如:完成复员进程和关闭甄选和复员中心,将前安盟战斗人员编入安哥拉武装部队和安哥拉国家警察,在安哥拉全境切实做到使安盟人员参与国家各级行政工作,消除阻碍人员和货物自由通行的因素、解除平民武装,以及其他重要任务。鉴于仍待完成的任务极其重大。我建议将新的观察团的任务期间定为七个月,到1998年2月1日为止,基后视当地事态发展,依照我打算在1997年底前提提交安理会的计划逐步缩减其编制。

54. 最后,我要向我的特别代表阿利翁·布隆丹·贝耶先生和第三期联安核查团的所有文职、军事和警务人员以及联合国各机构和各非政府组织的人员致敬,他们本着献身的精神努力帮助巩固安哥拉境内的和平和民族和解。我也要三个观察国和其他一贯支助联合国促进和平进程的会员国表示感谢。

附 件

第三期联安核查团：
 1997年6月1日各会员国提供人员的情况

国 家	军事观察员	民 警	参谋人员	部队a	共 计
孟加拉国	10	21	11	203	245
巴西	20	9	29	715	773
保加利亚	10	14	--	--	24
刚果共和国	4	--	--	--	4
埃及	10	15	1 b	--	26
法国	8	--	11 b	--	19
几内亚比绍	14	4	--	--	18
匈牙利	10	7	--	--	17
印度	20	11	44	686	761
约旦	17	21	2 b	--	40
肯尼亚	10	--	--	--	10
马来西亚	19	20	--	--	39
马里	9	15	--	--	24
纳米比亚	--	--	3	200	203
荷兰	15	10	2 b	--	27
新西兰	4	--	7 b	--	11
尼日利亚	19	21	--	--	40
挪威	4	--	--	--	4

附件(续)

国 家	军事观察员	民 警	参谋人员	部队a	共 计
巴基斯坦	4	--	14 b	--	18
波兰	7	--	--	--	7
葡萄牙	7	28	5	310	350
罗马尼亚	--	--	22	760	782
俄罗斯联邦	7	--	2	149	158
塞内加尔	10	--	--	--	10
斯洛伐克	5	--	--	--	5
瑞典	19	10	1	--	30
乌克兰	5	--	3	1	9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	3	--	--	3
乌拉圭	4	13	27 b	10	54
赞比亚	10	15	8	503	536
津巴布韦	21	22	28	676	747
共 计	302	259	220 c	4 213	4 994
	=====	====	=====	=====	=====

a 包括宪兵队。

b 包括第三期联安核查团排雷学校和营区行政的军事专家。

c 总数不包括德国借调的四名排雷专家。

